

## 110 年度「養豬場節水減廢及資源化利用」計畫補助明細表

計畫名稱 (計畫編號)	補助項目	總補助金額 (元)	補助 場數	說明
養豬場節水減 廢及資源化利 用 (110 救助 調整-牧- 01(6)(Z))	除臭生物製劑	200,000	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每場農委會最高補助 20,000 元 農民配合至少 20,000 元。</li> <li>2. 農委會主管計畫補助基準 0303。</li> <li>3. 補助對象以配合農委會推動畜牧糞尿水資源化再利用及相關產業政策者優先。</li> </ol>
	污泥清運並運送至 合法廢棄物處理場 所(如堆肥場)或進 行植種污泥再利用	400,000	200 公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農委會補助 2,000 元/公噸 農民配合至少 2,000 元/公噸，每場最高補助 100,000 元，獲補助者應採實報實銷方式申領補助款，縣府並得依各案之實際需求，於最高補助額度內彈性調整辦理。</li> <li>2. 農委會主管計畫補助基準 1012。</li> <li>3. 補助對象以配合農委會推動畜牧糞尿水資源化再利用及相關產業政策者優先。</li> </ol>

	<p>設置示範性周圍除臭設施</p>	<p>1,000,000</p>	<p>20</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設施需含濾水器、香精混合儲存桶、加壓馬達及噴霧管路等。</li> <li>2. 每場農委會最高補助 50,000 元 農民配合至少 50,000 元。</li> <li>3. 設置方式應符合農委會委託之專家輔導團隊建議。</li> <li>4. 農委會主管計畫補助基準 0303。</li> <li>5. 補助對象以配合農委會推動畜牧糞尿水資源化再利用及相關產業政策者優先。</li> </ol>
	<p>高壓清洗設備</p>	<p>480,000</p>	<p>16</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馬力至少 5HP、壓力至少 200bar 以上, 含管線拉設、開關、貯水桶及機具等。</li> <li>2. 每場農委會最高補助 30,000 元 農民配合至少 30,000 元。</li> <li>3. 農委會主管計畫補助基準 0303。</li> <li>4. 補助對象以配合農委會推動畜牧糞尿水資源化再利用及相關產業政策者優先。</li> </ol>

	固液分離機	1,200,000	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每場農委會最高補助 6 萬元，農民配合至少 6 萬元。</li> <li>2. 設置方式應符合農委會委託之專家輔導團隊建議。</li> <li>3. 農委會主管計畫補助基準 0303。</li> <li>4. 補助對象以配合農委會推動畜牧糞尿水資源化再利用及相關產業政策者優先。</li> </ol>
	廢水處理曝氣機	1,000,000	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每場農委會最高補助 50,000 元 農民配合至少 50,000 元。</li> <li>2. 設置方式應符合農委會委託之專家輔導團隊建議。</li> <li>3. 農委會主管計畫補助基準 0303。</li> <li>4. 補助對象以配合農委會推動畜牧糞尿水資源化再利用及相關產業政策者優先。</li> </ol>
	污泥脫水機	1,600,000	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每場農委會最高補助 400,000 元，農民配合至少 400,000 元。</li> <li>2. 設置方式應符合農委會委託之專家輔導</li> </ol>

				<p>導團隊建議。</p> <p>3. 農委會主管計畫補助基準 0303。</p> <p>4. 補助對象以配合農委會推動畜牧糞尿水資源化再利用及相關產業政策者優先。</p>
	抽污泥馬達	75,000	15	<p>1. 農委會補助 5,000 元/場 農民配合至少 5,000 元/場。</p> <p>2. 設置方式應符合農委會委託之專家輔導團隊建議。</p> <p>3. 農委會主管計畫補助基準 0303。</p> <p>4. 補助對象以配合農委會推動畜牧糞尿水資源化再利用及相關產業政策者優先。</p>
	增建、改建或修繕厭氧發酵槽	3,000,000	3	<p>1. 農委會補助 3,000,000 元，農民配合至少 3,000,000 元。</p> <p>2. 設置方式應符合農委會委託之專家輔導團隊建議，並配合農委會委託之專家輔導團隊後續造冊列管、追蹤輔導水質改善情形，農委會補助不超過</p>

				<p>50%且農民配合 50%以上, 依飼養規模之補助級距與場數分配如下, 補助對象以配合農委會推動畜牧糞尿水資源化再利用及相關產業政策者優先(農委會主管計畫補助基準 1012):</p> <p>(1) 養豬場飼養規模小於 200 頭者 1,000,000 元 / 場 *1 場 =1,000,000 元。(每場農委會最高補助 500,000 元、農民配合至少 500,000 元)。</p> <p>(2) 養豬場飼養規模 200-999 頭者 2,000,000 元 / 場 *1 場 =2,000,000 元。(每場農委會最高補助 1,000,000 元、農民配合至少 1,000,000 元)。</p> <p>(3) 養豬場飼養規模 1,000-1,999 頭者 3,000,000 元 / 場 *1 場 =3,000,000 元。(每場農委會最高補助 1,500,000 元、農民配合</p>
--	--	--	--	--

				至少 1,500,000 元)。
	新設置或優化既有沼氣發電相關設備(施)	750,000	1	<p>農委會補助 750,000 元，農民配合至少 750,000 元。包括沼氣收集、脫硫、純化、沼氣儲存、壓縮設施、發電機、變電設施、電線、或其他經農委會委託之專家輔導團隊認可之設備(施)等，設置方式應符合農委會委託之專家輔導團隊建議，並配合農委會委託之專家輔導團隊後續造冊列管、追蹤輔導沼氣發電情形，申請優化既有沼氣發電相關設備(施)者應於 110 年以前已設置沼氣發電機並接受農委會委託之專家輔導團隊輔導。農委會補助不超過 50%且農民配合 50%以上，依飼養規模之補助級距與場數分配如下(農委會主管計畫補助基準 1012):</p> <p>養豬場飼養規模 2,000-4,999 頭養豬場 1,500,000 元/場*1 場=1,500,000 元(每場農委會補助 750,000 元，農民配合至少</p>

				750,000 元)。(因豬隻為活體動物, 且繁殖等生理具相當變動性, 爰登記飼養 1,600 頭以上但未達 2,000 頭者, 亦可比照本級距辦理)。
	附設堆肥舍修繕及更新	200,000	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每場最高補助 100,000 元, 農民配合至少 100,000 元。</li> <li>2. 農委會主管計畫補助基準 0303。</li> <li>3. 補助對象以配合農委會推動畜牧糞尿水資源化再利用及相關產業政策者優先。</li> </ol>
	污泥濃縮槽或污泥曬乾床	2,000,000	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每場農委會最高補助 100,000 元、農民配合至少 100,000 元。</li> <li>2. 設置方式應符合農委會委託之專家輔導團隊建議。</li> <li>3. 農委會主管計畫補助基準 0303。</li> <li>4. 補助對象以配合農委會推動畜牧糞尿水資源化再利用及相關產業政策者優先。</li> </ol>

	沼氣再利用相關設備(施)	1,000,000	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每場農委會最高補助 100,000 元、農民配合至少 100,000 元。</li> <li>2. 設置方式應符合農委會委託之專家輔導團隊建議。</li> <li>3. 農委會主管計畫補助基準 0303。</li> <li>4. 補助對象以配合農委會推動畜牧糞尿水資源化再利用及相關產業政策者優先。</li> </ol>
合計		12,905,000		